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valueconvergence.com>

(股票代號：8101)

董事退任、董事轉任及董事委任之公佈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下述事項：

1. 何鴻燊博士因需要投放更多時間於其他職務，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不尋求膺選連任，因此，何博士於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退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一職。何博士亦由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九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主席。何博士已確認其並無與董事會意見不合，及並無任何與其退任有關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2. 由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起，何猷龍先生被推選為本公司之主席，以及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轉任為非執行董事。同日，何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總裁兼副主席一職。
3. 由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起，徐志賢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董事會謹此對何博士於其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之寶貴貢獻深表感謝，並歡迎何先生接任本公司主席一職及徐先生加盟董事會。

何猷龍先生及徐志賢先生之履歷概述如下：

何猷龍先生，31歲，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加盟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出任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前，彼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及總裁兼副主席。何先生現時為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新濠」）（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及香港上市公司）之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何先生亦為新濠博亞娛樂（澳門）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該公司於美國納斯達克之全球市場上市。此外，何先生於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及由新濠控制之多家公司中擔任董事職位。彼現時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成員。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何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之董事，亦無出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

何先生畢業於加拿大多倫多大學，持有文學士學位，主修商科。何先生熱衷社會服務，出任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多個董事會及委員會。彼為香港公益金董事會董事及香港上市公司商會主席。彼亦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上海市委會委員、澳門特別行政區科技委員會委員、全國青年聯合會委員、澳門基本法推廣協會理事、澳門國際志願工作者協會會長、香港公益金籌募委員會委員、香港加拿大商會執委會會員、香港中華總商會永遠榮譽委員、澳門加拿大商會會長、澳門房地產聯合商會名譽會長及澳門中華總商會永遠個人會員。

於本公佈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涵義，何先生持有（i）165,163,008 股本公司股份之公司權益及（ii）由本公司根據其購股權計劃所授出可按行使價每股 1.00 港元認購本公司 491,057 股股份之購股權。此外，何先生持有（i）7,319,962 股新濠股份之個人權益，404,041,630 股新濠股份之公司權益及 117,912,694 股新濠相關股份之權益；（ii）根據新濠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所授出可認購 692,520 股新濠股份（行使價為 10.804 港元）之購股權及（iii）根據新濠採納之股份激勵獎勵計劃所授出之 174,650 股獎勵股份（未曾歸屬）。

就何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主席一職，本公司與何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何先生並無獲委任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何先生不會就擔任本公司非執行主席而收取董事袍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何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亦無任何事宜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w) 條之規定而披露。

徐志賢先生，50 歲，於二零零八年四月加盟本公司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之成員。徐先生現時為新濠之執行董事、金輝集團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奧斯陸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之非執行董事。此外，徐先生於本公司多家附屬公司及由新濠控制之多家公司中擔任董事職位。在加入新濠前，徐先生於中國資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擔任總裁一職，該公司為中國資產（集團）有限公司（在本港上市的投資控股公司）的投資經理。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徐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眾公司之董事，亦無出任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其他職位。

徐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和碩士學位和倫敦大學法學士學位。徐先生為加拿大註冊會計師協會和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會員。

本公司與徐先生並無訂立服務合約。彼並無獲委任指定任期，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徐先生不會就擔任本公司董事職務而收取薪酬。

於本公佈日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涵義，徐先生持有 (i) 22,220 股新濠股份之個人權益，(ii) 根據新濠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所授出可認購 312,000 股新濠股份（行使價為 10.804 港元）之購股權及 (iii) 根據新濠採納之股份激勵獎勵計劃所授出之 44,440 股獎勵股份（未曾歸屬）。徐先生並無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徐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任何其他關係，亦無任何事宜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2)(h) 條至第 17.50(2)(w) 條之規定而披露。

承董事會命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曾源威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何猷龍先生^{*}（非執行主席）、辛定華先生[#]（行政總裁）、徐志賢先生[#]、李振聲博士^{*}、田耕熹博士⁺、沈瑞良先生⁺及朱何妙馨女士⁺。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滙盈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包括為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滙盈控股有限公司之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滙盈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i) 本公告內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ii) 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iii) 本公告內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及合理之基準與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於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在創業板網頁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頁www.valueconvergence.com刊登。